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7)

建議委任核數師

謹此提述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就核數師辭任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委任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新任核數師，以填補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之空缺，其任期直至本公司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唯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將盡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本公司建議更換核數師之詳情，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陳昌義先生及黃澤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光曙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新先生、臧洪亮先生及李永恆先生。